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恒力商業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HENGLI COMMERCIAL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9)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有關削減股份溢價之建議事項之決議案已獲股東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刊發之公佈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日刊發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削減股份溢價之建議事項。除另有註明外，本公佈所採用詞彙與通函內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有關削減股份溢價之建議事項之決議案已獲股東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有關削減股份溢價之建議事項之表決乃透過投票方式進行。

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之監票人。

決議案之投票結果載列如下：

特別決議案		股份數目 (佔投票股份總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i) 批准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之進賬金額全部於生效日期削減為零； (ii) 批准股份溢價削減所產生之進賬金額轉入本公司實繳盈餘賬； (iii) 授權本公司董事有權於董事認為適時根據本公司細則及全部適用法律動用及應用實繳盈餘賬目之任何進賬餘額(包括但不限於應用任何進賬餘額以抵銷本公司之累計虧損及自實繳盈餘賬目向本公司股東作出分派)； (iv) 授權董事於其認為必要、權宜及適宜情況下作出一切事項以令上述事項生效並加以執行。	1,567,609,507 (100%)	0 (0%)

由於有關削減股份溢價之建議事項之決議案之贊成票超過75%，因此該等決議案已獲股東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總數為2,352,916,692股，該等股份乃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本公司股份總數。股東對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進行投票並無任何限制，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且僅可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的決議案投反對票。

承董事會命
恒力商業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長偉

香港，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如有任何歧義，概以本公佈英文版本為準。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長偉先生、陳冬雪女士、陳志宏先生及吳瑋瀾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文鋒女士、馬詠龍先生及葉景強先生。